

证券代码：835688

证券简称：平安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姜特辉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汇报了2018年的主要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董事会 2018 年的主要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资金占用专项审核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9]43030004 号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瑞华核字[2019] 43030001 号。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上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9-017）、《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总监就公司 2018 年整体经营状况、企业主要指标、企业经营成果情况、企业现金流量状况、资产负债结构以及投资状况进行了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总监对公司 2019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 2018 年度利润暂不予以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因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重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慎重考虑并经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决定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书》，自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合同生效起，由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向公司股东销售产品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与公司股东平安电气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CGZFF2018101d 的《采购合同》，由公司向平安电气销售除尘器三台，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300 万元。平安电气为公司股东，公司向其销售产品，构成公司偶发性

关联交易。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重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05 月 15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7 日